



CHINA AIRLINES



中華航空公司航太科技維修人才 產學合作學期實習

產學合作招募條件

學生評選條件

1. 學員條件：理工學院大四學生。
2. 申請實習前一學年學科成績須達全科系百分位比50以上或歷年之學科成績平均70分以上。
3. 英語成績需達多益450分以上或同等英語成績，且該成績須為民國104年12月1日後取得之成績始為有效。
4. 各學年度平均操行成績均達80分以上，無記過紀錄。
5. 畢業後暫不繼續進修、深造，且畢業或役畢後志願前來本公司服務者。
6. 未領取其他公司或組織機構同類服務義務之獎助學金者。

產學合作方式

- 1.施行原則：華航及合作學校雙方係依據「大學法」第38條，由教育部訂定之「專科以上學校產學合作實施辦法」及「教育部補助技專校院開設校外實習課程作業要點」相關規定辦理。
- 2.課程規劃：依據民航局核定華航飛機維修訓練手冊【TPM】之職前訓練課程辦理，包含教室課程及實作課程。
- 3.施行方式：大四下學期至華航實習18週。

實習學員培育流程與權利義務

大四下學期 實習18週	畢業/役畢報到 銜接訓練8週	試用聘僱 試用13周	試用期滿 敘任任用
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• 獎助金 50,000元• 零用金 300元/上課 日• 免費空位搭 乘交通車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• 訓練津貼 26,000/月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• 大學畢業 約31,590/月• 碩士畢業 約33,750/月 包含基本薪、 伙食津貼、 交通津貼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• 大學畢業 約38,000/月• 碩士畢業 約40,000/月 包含基本薪、伙 食津貼、交通津 貼、地勤津貼 5000、修護加給 2050 **未來將依年資與 工作表現調整**

試用即聘僱需簽約三年，違約賠償：獎學金+零用金+違約金+實際產生訓練成本(如教師訓練費,教材費等)

申請與遴選

→ 申請期間

106年9月開學日至9月30日止。(以公告時程為準)

→ 應檢附文件

1. 填具專案申請書、成績單正本、學生證、身分證正反影本各一份。
2. 檢送三百字至五百字自傳，包括生涯規劃敘述。
3. 繳交英語認證及各類技能檢定證件影本。 **小提醒：TOEIC盡早準備**
4. 其他有利於審查之文件。 **小提醒：檢附證照或獲獎紀錄**

→ 遴選

初審106年10月上旬

複審106年10月下旬~11月上旬(含面試)

遴選結果公告106年12月27日~12月29日

→ 簽約與報到受訓

107年1月03日~1月22日與學生簽約

107年3月初至華航修護工廠實習

職涯發展

高階管理職

中階管理職

基層主管

機務經理

領班

生產、修護

工程師

工程、稽核、檢驗、計劃

機務代表

領工

生產、修護

副工程師

工程、稽核、檢驗、計劃

企業總部
(企劃、企安、
航務等單位)

技術員

培訓學員

- 派外站
- 隨機簽放

- 內部招募
- 調任

職涯規劃另含各種訓練課程如下：

- CAA、FAA、CAAC、HKCAD輔導考照
- 各類機種全課程
- 授權人員訓練
- OJT訓練
- 其他管理課程